

财通证券财运连连—季季红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
2014 年第一次收益分配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财通证券财运连连—季季红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自年初以来，经过本计划管理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运作，取得了较好的投资收益。根据《财通证券财运连连—季季红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和《财通证券财运连连—季季红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合同》等有关规定，拟对本计划持有人进行收益分配，经本计划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确认，收益分配方案公告如下：

一、收益分配原则、金额及比例

本计划拟以 2014 年 3 月 26 日的可分配利润 513.64 万元为基准，分配红利 298.48 万元，分配比例不少于可供分配利润的 50%，每份计划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，向集合计划持有人按每 10 份集合计划份额分配红利 0.06 元。

二、收益分配时间

本次收益分配的基准日为 2014 年 3 月 26 日，并于 2014 年 3 月 28 日完成权益登记与除息；红利于 2014 年 4 月 1 日发放，自红利发放日起 4 个工作日内到账。

三、收益分配对象

本次分配基准日持有本计划份额的所有投资者。

四、收益分配方式

1、本计划默认现金红利方式，持有人参与计划时选择现金分红方

式的，管理人将现金红利款划往推广机构账户，再由推广机构划入份额持有人账户；

2、持有人参与计划时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，分红资金按分红除权日当日的单位净值自动转为本计划的份额；

3、分配方式以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结果为准。

五、其他提示的事项

本计划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计划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，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（<http://www.ctsec.com/>）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96336（浙江），40086-96336（全国）咨询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

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4年03月26日

